

# 中共河东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临东编办〔2020〕24号

## 关于公布河东区区级政府部门职责边界清单的通知

区直有关部门（单位）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根据省、市部署要求，区委编办组织编制了区级政府部门职责边界清单，现予公布，并提出如下要求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一、严格落实职责边界清单。要严格按照明确的分工履行职责，加强与相关部门协作配合，不断推动制度创新和流程再造，努力构建职责明确、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。

二、动态调整职责边界清单。要根据部门职责调整及工作实际，及时调整和完善职责边界清单，具体依照《河东区区级政府部门职责边界清单动态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办理。

- 附件：1.河东区区级政府部门职责边界事项清单  
2.河东区区级政府部门职责边界事项职责分工  
3.河东区区级政府部门职责边界清单动态管理办法

中共河东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6月19日